

輔英科技大學護理大學 USR 計畫

2021 失智友善環境建置觀摩競賽活動實施辦法

110 年 7 月 11 日 USR 辦公室擬訂

110 年 9 月 06 日 USR 辦公室五修

緣起

輔英科技大學之社會責任實踐計畫(以下簡稱本/USR 計畫)：永續健康促進人才培育—深耕在地時間銀行及失智照護～輔英憶路共老守護，營造共生共好社區～以建置「失智友善環境社區」為宗旨之一；失智友善社區包含友善參與、友善居民、友善環境及友善組織四大元素，高齡失智者照顧環境標準有別於一般的高齡友善社區，如果能夠提早針對此課題，因應未來高齡失智者照顧問題，可提供於既有社區環境中，讓高齡失智者得以繼續使用社區設施並持續參與社會活動，能減緩失智者病況，並且讓失智者與其照護者都能得到支持及關懷。

一、活動主題：

失智友善環境、共生美好社區！

二、目的：

本計畫藉由多元的活動宣傳提升民眾重視營造失智友善環境，特舉辦此次失智友善環境建置之競賽活動，期待營造/建置更多失智友善環境社區，目的為**(1)建置安全友善環境 (2)提升或維持長輩自我照顧能力或生活能力**。期許藉由此活動打造更多安全的失智患者居家環境，讓失智者有尊嚴且安全的生活在社區中，讓失智者感到自在、舒適與安定，提升生活品質，並可讓失智者與照顧者有最友善的使用空間於社區安心生活，也可以降低照顧者的壓力，提升大眾對失智症的認識及友善態度，消除歧視和偏見，形成綿密的守護網絡。

三、活動實施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輔英科技大學護理學院 USR 大學社會責任計畫團隊
- (三) 徵件期限：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29 日 (五) 17:00 截止
- (四) 報名方式：線上或書面報名。
- (五) 審查結果公布：110 年 11 月 19 日(五)於網頁公布最新訊息 <http://usr-health.fy.edu.tw/wordpress/>
- (六) 審查作業與評選原則：由 USR 計畫辦公室進行徵件與審核

(七) 活動期程：

日期	活動期程
即日起~110/10/29 (五) 17:00 截止	開放報名、企劃書繳交截止
110/11/03 (三) - 110/11/12 (五)	評審審查
110/11/19 (五)	公布得獎名單
110/11/24 (三)	海報發表暨頒獎典禮

※注意事項：各項時程日期若有變動，以 E-mail 或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 (十) 聯絡窗口：輔英科大護理學院 USR 計畫專案經理 吳淑奴 ROSA
- (十一) 聯絡電話：(07) 781-1151 轉 7404 或 6181 或 7889
- (十二) 聯絡信箱：usrfooyin@fy.edu.tw; W7619@fy.edu.tw
- (十三) 郵寄地址：831301 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 151 號 輔英科技大學護理學院行政大樓二樓 USR 辦公室收。

四、競賽辦法：

(一) 競賽主題與參加對象：

- A. **失智友善環境主題觀摩類**：針對社區/據點/機構，以**主題方式**(例如安全環境、預防走失、提升自我照顧能力、懷舊等主題)，呈現**已建置完成的失智友善環境**。

參加對象：台南、高雄、屏東地區之社區據點、長照機構、C 據點機構單位。

- B. **失智友善環境文案企劃類**：以文案設計方式展現失智友善環境之特色，例如友善花園建置、失智友善專區、懷舊專區。內容須先設定地點、對象及目標。說明如下：

1. 選擇失智居住家庭或社區中一個區域作(例如：客廳或臥室或廚房或庭院)為設計點，
2. 設定使用失智長輩之失智與失能程度(例如：80-85 歲，中度失智，使用行動輔具等)
3. 透過環境設計預期提升或維持失智長輩自我照顧能力或生活能力的目標

參加對象：對本活動有興趣之南部各大專院校師生、有興趣建置失智友善環境之師生，學校師生以組隊方式共同參與。

- 自由組隊報名，每組成員至少二人，至多八人
- 每隊至少需邀請一位指導老師參與；一位老師最多同時指導兩個團隊(每位教師投稿以二件為上限)

(二) 參賽作品目標:

- (1) 具備安全友善環境之建置
- (2) 提升或維持長輩自我照顧能力或生活能力

(三) 應繳資料:

A. 失智友善環境主題觀摩類:

- (1) 繳交 A 組報名表暨參賽聲明同意書、佐證之影片(5 分鐘之內)或建置前後對照照片(3-5 張) (附件二)
- (2) 授權同意書(附件三)

B. 失智友善環境文案企劃類:

- (1) 繳交 B 組報名表暨參賽聲明同意書、文案企劃書與成果海報 PDF 檔(附件二)
- (2) 授權同意書(附件三)

五、審查作業與評選原則

- (一) 審查標準:申請案由護理學院USR依教材主題領域聘請校內外專家(3-5位評審委員),按高齡失智友善社區環境評估指標,包括辨識性、安全性、可及性、適用性、社會支持性、舒適性和熟悉性等項目進行審查,並依分數之優先順序給予獎勵,參加競賽者不得為評審委員。
- (二) 失智友善環境建置觀摩主題類,視狀況可接受委員實地訪查評審。
- (三) 主辦單位遴選參賽組別,將確認每組繳交資料完整性,資料不符者取消報名資格。
- (四) 獎勵方式:經評選為前三名之得獎作品,各頒給獎狀乙張及獎金如下:
 - 第一名:新台幣 6,000 元獎金及獎狀乙張。
 - 第二名:新台幣 5,000 元獎金及獎狀乙張。
 - 第三名:新台幣 3,500 元獎金及獎狀乙張。
 - 佳作:遴選 2 名佳作,給予新台幣 1,000 元獎金及獎狀乙張。

六、權益與義務:

- (一) 參賽者請留下正確個人連絡方式,以方便主辦單位後續的聯繫與通知。若資料不完整者,導致無法順利聯繫,視同放棄參賽之資格。
- (二) 失智友善環境建置觀摩競賽活動以未參加其他競賽之作品為限,且需為原創作品並簽立切結書,如發現參加者抄襲他人著作或其他非法行為,除取

消其參賽資格外，亦將追回獎金，申請人並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另申請人應遵守徵件規範與評審之決議，若因違反而致淘汰時，不得異議。

(三) 本活動獎項由評審視投件數或參賽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獎項得以「從缺」處理。

(四) 本團隊保有活動內容更改權益，凡經報名獎勵之作品，如有違反著作權法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取消其獎勵資格，並追繳其獎狀及獎金。